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江翌華
電話：(02)7736-6236
電子信箱：yihua1006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301203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故宮博物院本國學校團體參觀與導覽服務申請表（附件一
A095G0000Q0000000_A09000000E_1130120360_senddoc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故宮博物院(下稱該院)提供本國學校團體免費參觀與
導覽服務，鼓勵各公、私幼兒園以上學校團體預約參觀
北院院區、南院院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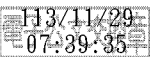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113年11月21日台博展字第11300143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增進學生藝術與人文素養，該院提供「本國學校團體
免費參觀與導覽服務」，歡迎各級公、私立幼兒園以上
學校(已班級為單位)至本院校外教學之師生。預約方式：
請填妥申請表，並寄至e-service@npm.gov.tw，洽詢電話
(02)2881-2021分機2298。詳細資訊請見該院官網<https://www.npm.gov.tw>。
- 三、該院推出多項精彩常設展及特展，特展現有「話語-會說
故事的圖畫」特展(展期：2024.10.5-2025.1.1)、看得見的
紅樓夢(展期：2024.5.17-2026.5.17)、「四通八達-古代道
里交通圖籍展」(第一檔展期：2024.9.5-12.1、第二檔
期：2024.12.7-2025.3.2)、「公主駕到-清代文獻中公主身
影」特展(展期：2024.9.7-2024.12.1)、「大美不言-國立故



宮博物院、巴黎裝飾藝術博物館及梵克雅寶典藏精粹特展」(北部院區展期：2024.9.26-12.29、南部院區展期：2025.1.23-4.20)等，詳見該院官網「當期展覽」，歡迎各級學校團體踴躍申請參觀。

四、檢附申請表件一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學、各國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 H13/11/29
07:39:35

裝

線

國立故宮博物院本國學校團體參觀與導覽服務申請表

113.10.21修訂

預訂參觀日期	年 月 日 星期()	學校/系所	
偏遠學校 (按教育部認定)	☐ 是 ☐ 不是	學校所在地	
學校申請人姓名		申請人職稱	
聯絡電話(必填) 學校/手機	學校： 手機：	聯絡人 E-mail (必填，本院以 E-mail 送回函)	

學校團體參觀服務

項目	希望入場時間	總人數(請註明學生、老師、領隊、隨隊家長人數)	班級數	年級
免費預約正館團體導覽系統				

註：(1)由教師全程帶領、團進團出，以進出一次為限。參觀時間約為一小時，超過二小時者，請先註明。(2)參觀正館需於預約時段、使用團體導覽系統入場，教師可自行講解，或使用語音播放、由學生透過導覽機聆聽。(3)入場時段上午自 09:00-11:00，下午自 13:30-16:00，每 30 分鐘為一梯次，同一時段學校團體入場人數以不超過 150 人為原則，150 人以上之大型團體請規劃分段入場。(4)免票入場僅限國內老師(含領隊)與學生，隨隊服務老師與家長每班以不超過 5 人為原則，其餘來賓請另行購票，並請先註明。(5)本院週一休館，如逢連續假日之周一或特別活動則提供參觀服務。(6)請學生備妥學生證，以備報到驗證用。

申請導覽服務(約1小時，1~2個主題)

說明：(1)本院將於預定參訪日前3天，視當日值班服務人力狀況，安排人員導覽或團體導覽系統，並以 e-mail 回覆學校。若當日人力不足，本院備有團體語音導覽器，提供教師於展場播放。(2)請提供每班人數(學生+老師+領隊+家長)與參觀主題(每班參觀主題至多2種為限)。本院導覽主題:1.青銅器、2.陶瓷、3.玉器、4.當期特展、5.書畫、6.由院方安排。(3)若不申請人員導覽，而由教師自行導覽，或申請團體語音導覽器，則請註明。

班級	人數(師生)	參觀主題	班級	人數(師生)	參觀主題	班級	人數(師生)	參觀主題

參觀當日聯絡人 (至少1人)	姓名/職稱	手機	姓名/職稱	手機

本院展示服務處 (請用印或簽名)	承辦人	科長	處長

申請程序：(1)一律採預先登記制，請提早至少十四天前預約。(2)本表請填妥後，以 E-mail 附件傳遞至 e-service@npm.gov.tw，本院將以 E-mail 回覆是否同意預約參觀行程或建議修訂。(3)行程、人數若有變動，請務必事前通知。(4)未完成程序者本院得以取消行程。(5)若有疑問請電 02-2881-2021 分機 2298。

【適用範圍】政府立案之各級公、私立幼兒園以上學校(以班級為單位)至本院校外教學之師生，均可預約參觀。【不適用範圍】學校單位為接待外賓、研討會、短期國際交流等，請比照一般團體另洽團體語音櫃檯預約(02)2881-2021 轉 2848，並購票入場。若前述團體中持有本國籍學生證明者，得免付門票，但仍需支付團體語音系統每人 30 元租金。

※未經預約申請核定，自行來院參觀者，請自行向團體語音櫃檯購買門票(學生憑「教育部立案學校有效學生證」免費)，並租用團體語音系統(每人租金30元)。※